甲方合同编号：KA-CG-2026-***

乙方合同编号：

横琴口岸长途客运站视频监控及口岸视频监控维修项目采购合同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57445045 76

法定代表人：唐文彬

联系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 2050 号横琴口岸广场 C 区通关大楼四楼 C488 室

供货人（以下简称“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

甲方与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以及国家和行业各项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横琴口岸长途客运站视频监控及口岸视频监控维修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横琴口岸长途客运站视频监控及口岸视频监控维修项目。

1.2 项目内容与采购服务范围：

（1）本项目分为两大实施板块：①长途客运站全新视频监控系统全套设备采购、安装调试；②口岸全域故障监控设备、线路、配套设施拆除、更换及维修改造。具体采购服务范围以甲方最终确认为准。

（2）所有设备技术参数、安装要求、数量、兼容性要求、验收标准、售后要求详见附件 1《横琴口岸长途客运站视频监控采购及口岸视频监控维修项目需求书》（以下简称《需求书》），全部货物的供应及安装需满足国家、广东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现行安防、弱电施工相关标准规范及口岸使用需求。

第二条 采购货物与服务明细

2.1 本合同项下供货及安装分为两部分：

（1）长途客运站视频监控供货及安装：含 400 万全彩 POE 枪机、交换机、光纤、网线、存储设备、机柜等材料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服务。

（2）口岸视频监控维修更换：含 2400 万 270 度全景鹰眼、故障枪机、8 口 POE 交换机、室外机柜等材料设备维修更换设备与安装调试服务。

上述材料设备品名、规格、单位、数量等要求详见本合同附件 1

《需求书》及附件2《采购价格清单》，最终以甲方确认为准。

2.2 全部设备必须满足需求书“系统平台兼容性”要求，无缝接入甲方现有大华安防管理平台，完整实现预览、录像、云台联动、智能报警、远程管控全部功能。

第三条 合同价款

3.1 本合同暂定总价（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元（大写：人民币***），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元，税金为人民币***元，税率为**%。

3.2 本合同总价包括乙方完成合同第二条约定的材料设备供货、安装、旧设备拆除清运、维修、检测调试、大华平台联调、72小时系统试运行、竣工图纸绘制、运维培训、每两个月免费巡检、1年质保维修、设备更换、软件升级等所有人工、材料、机械、税费（包括增值税等相关税费）支出，还包含验收、移交、结算、技术服务、质保期保障及其他相关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价款和费用。

3.3 甲方采购本合同附件2《采购价格清单》中没有列明的货物和服务时,乙方应当另行报价。甲方有权对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进行市场询价，若乙方报价高于甲方询得的市场价格，乙方应当降低报价至不高于甲方询得的市场价格，并且甲方有权决定是否向乙方采购相关物品。如甲方决定向乙方采购并确认该报价的，则上述报价成为本合同附件，作为价款结算依据。乙方不得拒绝降低报价或供货（因正当理由的除外）。

3.4 若乙方因正当理由（如厂家停产、倒闭等）无法提供报价清单上的货物的，乙方须在5个日历天内告知甲方并提供能满足甲方

需求的替代产品报价给甲方，如甲方确认该替代产品及报价，则乙方按照要求供货并安装。在此情形下，甲方也可选择向第三方采购。

3.5 本合同结算价款的确定原则如下：

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综合单价由主材设备单价和安装服务单价两项费用组成，其中主材单价包含材料设备出厂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检测、备品备件、技术资料、质保服务等全部费用；安装服务单价包括材料设备安装/拆卸/维修及相应的人工、辅材、安装措施（包括打孔、开槽等）、机械台班、成品保护、检测、调试、技术服务、售后、维保等全部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最终结算价款=经甲乙双方确认的实际合格供货数量×合同约定固定综合单价。其中，固定综合单价是指附件 2《采购价格清单》中的清单价格，对于附件 2《采购价格清单》中没有列明的货物和服务价格，则按照 3.3 条款的约定执行。

3.6 本合同结算资料要求如下：

乙方完成全部供货、安装调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完整报送结算资料，结算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1.结算书（含结算汇总表、明细计算表）；

2.按照现场实际安装设备对应的竣工图纸；

3.送货单、到货验收单、进场检验合格记录；

4.变更签证、增补供货确认单（如有）；

5.产品合格证、检测报告、技术资料；

6.甲方要求的其他结算佐证材料。

甲方收到完整有效的结算资料后，在【30】个工作日内完成初审；双方就结算达成一致后签署《结算确认书》。《结算确认书》为本合同价款最终结算依据，确认后除本合同质量保修约定外，双方不再就供货数量、价款提出其他异议。

若存在供货删减、变更、代换材料设备，必须有甲方书面确认文件方可计入结算；无甲方书面确认的供货，甲方不予计量结算。

第四条 价款支付

4.1 付款方式：

（1）本合同不设预付款。

（2）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全部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维修服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交合法有效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付款申请书及结算资料，经甲方审核且双方签署《结算确认书》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结算价的 97%。

（3）合同结算价的 3%作为质保金，设备经甲方验收合格满一年后，在乙方提交付款申请书及质保验收资料，并经甲方确认无误后 30 个工作日内，扣除赔偿金、违约金等应扣款项，一次性支付（不计利息）。

4.2 支付申请及收款账户

（1）付款条件成就时，甲方向乙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书面的支付申请文件和合规有效、可抵扣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经甲方审核确认后，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	***
开户行	***
银行账号	***

（2）当甲方款项进入乙方账户时，视为甲方完成付款。乙方如果更改该账户，应当自更改之日起7个工作日通知甲方，否则，因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3 发票条款

（1）乙方应向甲方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和开具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的、可抵扣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若乙方未提供相关发票或提供的相关发票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且不承担任何延期付款责任。

（2）若因乙方原因或所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存在问题造成甲方日后发生税收风险而产生的经济损失，乙方应予赔偿。

（3）甲方开票信息如下，乙方应当据此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公司名称	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4005744504576
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2050号横琴口岸广场C区通关大楼四楼C488室
电话	0756-6313904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
银行帐号	735457744131

4.4 本合同项下所指的合同价款等凡是涉及价格条款的内容均为含税价，税款均由乙方承担；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增值税税率发

生调整，自税率发生调整之日起，支付款的含税金额按新税率进行调整，即调整后的支付款含税金额=支付款原含税金额÷（1+原税率）×（1+新税率）。

4.5 本合同的终审部门指珠海市珠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有权审核部门为终审部门。

第五条 交付及验收

5.1 交货期限

本项目交货期限为自甲方书面进场通知发出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完成长途客运站监控新建、口岸监控全部维修改造、光纤熔接、大华平台对接、连续30天系统试运行、竣工报验工作；乙方进场前须编制完整施工方案报甲方审核，进场前3个工作日书面告知甲方，未提前通知造成工期延误、现场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5.2 交货地点

本项目交付地点为横琴口岸，具体交货地点以甲方的供货通知的地点为准，且乙方不得以交货地点的变更为由要求甲方另行支付其他费用。乙方货物发运及就位需提前3个日历日通知甲方，如未提前通知，乙方自行承担因此所造成的损失和误期违约责任。

5.3 包装和运输标志

（1）乙方应根据合同货物的形状和特点，采用具有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等保护措施的坚固包装。该包装应适应多次搬运、装卸、运输，以保证合同货物安全无损地抵达安装地点。对于为保证精确装配而需具备明亮洁净加工面的合同货物，其加工面应采用

优良、耐久的保护层（不得用油漆）以防止在安装前发生锈蚀。

（2）乙方应对包装箱中附属货物散件挂上标记，标明其合同号、主货物编号、附属货物名称及其在配备图中的位置号和附属货物编号。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除按上述要求标记外，还应相应标上“备品备件”、“维修货物”、“试验货物”或“专用工具”字样。

（3）乙方交付的技术文件应具有适于长途运输、多次搬运、防潮、防雨的包装。每包技术文件的封面上用印刷体中文注明。每一包资料内应附有技术文件的详细清单一式二份，标明技术文件的序号、代号、名称和页数。

（4）如果货物由于乙方在装运前的不良包装或不适当的保护措施而造成合同货物的锈蚀、损坏或丢失，乙方应按合同条款约定负责修理、更换或赔偿。

（5）乙方应负责安装现场及搬运现场的成品保护工作，若因乙方原因造成现场破坏，需对现场进行修复，其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

（6）乙方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对制作工厂等的实地监造工作。

（7）乙方负责合同货物现场卸货、保管及仓储，保管及仓储工作必须保证货物、材料的完好无损，此部分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

5.4 交货验收方式

（1）乙方应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规范以及甲方的使用要求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确保设备搬迁过程中不受损坏，安装调试后能够正常运行。

（2）乙方应随货物向甲方交付货物使用说明书及相关的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1)产品出厂检验合格证书；2)安装维修保养说明书；3)产品出厂检测报告。乙方应对甲方验收货物的质量负责，确保其符合技术规范和有关标准的要求，并采取必要措施使合同货物尽快完善并投入使用。

（3）分项功能验收：单点位设备安装完成7个工作日内，甲方组织画面成像、人形/车辆侦测、云台45倍变倍跟踪、270°全景矫正、录像存储、大华平台联动测试；

（4）系统试运行验收：分项测试合格后，全点位连续30天无故障7×24小时试运行；

（5）整体竣工终验：核对设备数量、线缆敷设、熔接检测报告、竣工图纸、运维培训记录，全部满足需求书设备参数、平台兼容、智能功能要求，双方签署整体验收报告。

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整改，高空、辅材、人工成本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直至验收合格为止。

第六条 质量保证期

6.1 所有设备按照设备所属生产企业的保修规定（须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规定）进行保修。

6.2 本项目所有新建采购设备、维修更换设备的设备保修期为自安装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6.3 在保修期内，设备因设计、制造、安装不当或材料质量等非因甲方原因造成的损坏，乙方应负责免费维修及更换。乙方应在收

到甲方包括但不限于电话、短信、微信、邮件等方式的报修通知后2小时内远程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完成修理、免费更换故障设备，保障监控系统不间断运行。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检修，或未在约定的期限内修理完毕并经甲方验收通过，或经乙方二次及以上检修仍然不能解决问题的，甲方均有权自行或委托其他人员修理，所发生的修理费用及责任仍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质保金中扣除该修理费用。甲方自行或委托其他人员修理的后果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以设备已经他方修理为由而拒绝继续履行保修义务。

6.4 在保修期内，所有线缆、辅材、施工故障由乙方免费维修更换，乙方不收取人工、材料额外费用。

6.5 在保修期满后，乙方为甲方提供有偿的维修服务，具体以双方另行签署协议内容为准。

6.6 质保期内乙方需提供7×24小时全天候线上远程技术支持，实时处理掉线、成像异常、平台对接故障。

第七条 权利与义务

7.1 甲方权利义务：

7.1.1 接收货物时，货物包装必须完好无缺，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甲方有权当场清点货物数量及规格，该清点行为并不代表甲方对货物质量的最终验收和认可。如货物数目或规格与送货单不符，则乙方应在两个工作日内予以更换，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1.2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过程进行监督和检查，要求乙方按

照合同约定的标准和要求完成服务工作。

7.1.3 在乙方进行安装、调试工作前，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协助和配合，如提供设备存放地点的相关信息等。

7.1.4 负责协调场内相关部门和人员，确保乙方的工作能够顺利进行。

7.2 乙方权利义务：

7.2.1 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和要求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乙方应确保服务过程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行业规范，并满足甲方的使用要求。

7.2.2 乙方供应的货物应在其合法经营范围内且应符合附件 1《需求书》的要求，并在质量、服务和价格等方面具有竞争优势，在实际供货时，若乙方供应货物的市场单价低于附件 2 采购价格清单所列货物单价的，则甲方按市场单价结算该货物的价款。

7.2.2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订货通知后两个小时内给予回复。如遇特殊情况甲方要求在比本合同约定期限更短时间内送货的，乙方应无条件予以配合。

7.2.3 乙方不得擅自更改甲方订购货物的品牌及型号。

7.2.4 乙方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产品，负责运输及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质量及标准进行安装调试工作，并在调试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交付甲方使用，并对甲方工作人员进行必要的使用培训，确保甲方人员能够正确使用安装调试后的设备。乙方须提供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售后服务。

7.2.5 采购货物在交付甲方并安装调试完毕前的一切损失均由

乙方承担。

7.2.6 乙方保证在本合同项下的所有货物在中国境内外没有且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物权、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或其他合法权利。若采购货物侵犯第三方权利，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7.2.7 负责提供安装、调试所需的工具、设备和人力，并确保其符合相关安全标准和要求。乙方应确保服务过程中的安全，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安全事故，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7.2.8 在服务过程中，如发现设备存在质量问题或其他异常情况，应及时通知甲方，并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处理。

7.2.9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须承担因自身原因造成的设备损坏、丢失的赔偿责任。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如保密义务等，相对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单方终止、解除合同或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同时，因一方违约造成相对方损失的，违约方应当赔偿相对方损失，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担保费、保险费、差旅费等损失。

8.2 因乙方原因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期限完成项目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等逾期履行合同义务，则乙方每延期一个日历天承担本合同暂定总价万分之一的延迟违约赔偿金；若逾期超过 10 个日历天时，甲

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10%违约金。

8.3若乙方交付摄像机、交换机、存储等设备参数不满足需求书标准，或无法完整对接大华安防平台、智能侦测/云台联动功能失效，乙方7个日历天内无偿更换全部不合格设备、重新施工调试，直至达到质量标准为止。逾期未整改，甲方可扣除本合同暂定总价10%作为违约金，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9.1凡因本合同或与之相关事项而引起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珠海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按照申请仲裁时该院实施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由此产生的仲裁费、律师费、鉴定费等合理费用均由败诉方承担。

9.2在进行仲裁审理期间，除提交仲裁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9.3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中国汉语是本合同（包括附件）使用的标准语言文字。

第十条 知识产权及合法性

10.1乙方应保证严格按照甲方要求提供货物，交付甲方的货物等标的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在先权益，甲方不会因使用本合同项下标的或其任何部分引致第三方对甲方进行投诉或诉讼主张；否则，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及支出的所有费用。

10.2 乙方对其所供货物等必须拥有所有权。货物一经交付给甲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其所有权即转至甲方，但甲方有权按有关条款规定予以拒收。乙方有义务保证不会有第三方对乙方所供的货物主张任何权利。如在货物交付后，有第三方声明对货物拥有所有权或他物权，则由此造成甲方卷入所有权纠纷、诉讼、造成甲方不能按期使用、产生维权费用（包括鉴定、检测、诉讼或仲裁费、律师费等）和经济损失等，概由乙方负责。

10.3 如乙方所供的货物等标的为走私、赃物、或未完税费，造成交付给甲方的货物等标的物被政府机关查封、没收的，因此引致甲方的直接损失及所有间接损失，概由乙方负责。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积极采取必要、恰当的措施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向对方通报。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责任。但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失效和终止

12.1 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2.2 因一方原因，致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12.3 如果甲方或乙方任一方严重违反合同条款且在对方要求纠正的书面通知中要求的合理时间内仍未纠正的，则合同的另一方可终止合同，并及时通知对方。违约方应赔偿对方由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第十三条 特别约定

13.1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执行中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

（2）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如有）；

（3）本合同（含附件）；

（4）技术标准和要求；

（5）招标（询价）文件、招标（询价）期间问答式书面文件（如有）；

（6）投标文件（如有）；

（7）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合同文件应能互相解释，互为说明。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按照上述规定执行，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同一顺序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规定的内容相互矛盾时，按生

效时间在后的文件执行。合同执行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或补充合同之间存在不一致时，以签订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

当合同文件内容出现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应在不影响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的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时，按本合同第九条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13.3 乙方应对本合同项下获取的甲方的商业秘密等所有信息保密，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如有违反，需承担违约责任，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在其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接触到的甲方的任何文件和资料，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作合同约定范围以外任何目的使用，也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提供。否则，乙方应按本合同暂定总价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13.4 甲、乙双方承诺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恪守国家法律法规与廉洁从业规定，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相关人员给予回扣、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或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亦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或收受上述利益。任何一方违反本约定，经查实，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及经济赔偿。

13.5 送达条款

（1）本合同项下甲方向乙方发出的通知、信件等，应当以书面形式发送至本合同下列约定的送达地址。

乙方变更送达地址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三个工作日内及时向

甲方发送书面变更通知予以变更，未发送变更通知予以变更以前的向本合同约定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乙方确认送达地址如下：

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2）本款第（1）项约定的送达地址系乙方接收工作联系函件、法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乙方保证提供送达地址信息准确、有效，甲方/人民法院/仲裁机构按上述乙方提供的送达地址信息进行送达，因乙方提供的地址信息不确切，或者不及时变更送达地址信息，导致相关工作联系函件、法律文书无法送达或未及时送达，乙方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其中，未能被受送达人实际接收的，直接送达的，文书留置在该地址之日为送达之日；邮寄送达的，文书被退回之日为送达之日。

（3）合同送达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的影响。

附件 1：需求书

附件 2：采购价格清单

附件 3：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信息

（以下无正文，仅为合同编号《横琴口岸长途客运站视频监控及口岸视频监控维修项目采购合同》的签署页）

甲方（盖章）：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时间：2026 年**月**日

附件 1：需求书

横琴口岸长途客运站视频监控采购及口岸视频监控维修项目需求书

一、项目背景

横琴口岸通关客流持续增长，现有长途客运站视频监控系统存在设备点位覆盖不足、线路老化、存储容量不足等问题；口岸原有全域监控设施长期户外运行，全景摄像机、跟踪球机、交换机、传输线缆、防护管道等出现成像故障、链路中断、设备锈蚀破损等故障，无法满足口岸安防实时监控、事件追溯、智能预警管理需求。

本次项目分为两大板块：一是长途客运站全新视频监控系统采购建设，二是口岸现有故障监控设备、线路、配套设施维修更换改造。所有设备需统一对接口岸现有大华安防管理平台，实现新建与维修后监控集中预览、录像存储、报警联动、云台跟踪管控，补齐口岸安防管控短板，保障旅客、车辆通行安全，提升口岸整体安防管理效率。

二、建设及维修目标

1. 长途客运站新建监控目标

搭建全覆盖长途客运站站前广场、候车区、上下客通道、车辆停放区的完整监控网络，实现人员、客运车辆进出、停留全过程实时视频采集、本地稳定存储、录像回溯；系统兼容口岸现有安防平台，支持统一调度查看、智能报警弹窗、云台联动追踪。设备适配客运站露天、半开放复杂光照环境，全天候清晰成像，具备区域入侵、越界等智能侦测功能。

2. 口岸监控维修改造目标

对口岸故障全景摄像机、细节跟踪球机、POE 交换机、光缆网线、供电线路、室外机柜、防护管材等设备及辅材进行更换、修复、重新敷设；配套高空作业、安全防护、开孔复原施工，修复点位完整恢复 270° 全景拼接、画面畸变校正、智能事件侦测、点击联动跟踪、远程设备管理等原有功能，实现口岸监控无断点、无盲区，稳定接入原有管理平台。

3. 整体协同目标

客运站新建监控与口岸维修改造监控共用统一安防管理平台，统一录像存储、

统一报警处置、统一运维管理，系统预留扩容接口，满足后期口岸区域拓展新增监控点位需求。

三、总体通用要求

（一）系统平台兼容性

1. 本项目所有新建、维修更换摄像机、网络交换设备、存储设备、光传输设备均需无缝适配口岸现有大华监控管理平台，完全兼容平台通信协议、数据接口、设备控制指令。

2. 设备可在平台完成注册、参数配置、实时视频预览、历史录像回放、智能报警联动、云台变倍旋转控制、远程端口管控、设备状态监测等全部功能。

（二）设备通用性能要求

1. 摄像机成像标准

- 全景摄像机：2400 万像素，多传感器拼接成像，270° 超广角全景画面输出，支持画面畸变校正，超低照度成像，内置电动变焦镜头与拾音麦克风；支持 ROI 感兴趣区域编码、H.264/H.265 高效智能编码；IP67 防护等级，支持 DC12V/POE 双供电；支持批量防控标签配置，具备越界、区域入侵、逗留等智能侦测。

- 细节跟踪球机:400 万像素高清传感器,多倍光学变倍+数字变倍,水平 360° 连续旋转、垂直自动翻转；远距离红外激光补光，支持画面区域智能侦测；支持平台画面点击联动跟踪，自动变焦聚焦目标区域，户外防水防尘。

- 枪型网络摄像机：400 万像素高清成像，超低照度彩色成像，POE 供电，户外 IP67 防护，内置拾音，智能编码，适配停车场、客运站、口岸户外点位使用。

2. 网络交换设备

- 接入层 POE 交换机：千兆电口，支持 802.3at 标准 POE 供电，具备 VLAN 划分、环路防护、端口限速、远程管理功能，自带光扩展插槽，交换容量、包转发率满足多路摄像机并发传输。

- 汇聚交换机：千兆级传输性能，多电口+光口组合，承担片区监控数据汇聚转发工作。

3. 传输介质

- 光纤：12 芯单模铠装光纤，抗拉伸、抗干扰，适配室外架空、地埋敷设；配套光纤终端盒、耦合器、尾纤、光纤跳线，光纤熔接工艺符合通信行业标准，光传输损耗达标。

- 网线：超六类非屏蔽双绞线，满足千兆传输国际标准，远距离传输无信号衰减；配套六类配线架、网络跳线、网线延长器。
- 供电线缆：RVV 铜芯多芯电源线，耐老化、户外防水，保障设备稳定供电。
- 防护管材：PVC 线管、KBG 金属穿线管、金属桥架（带盖板），对线缆防护，防碾压、防腐蚀。

4. 机柜配套

室内壁挂机柜、室外防水机柜，配套 PDU 供电单元，集中收纳交换机、录像机、光传输设备，具备良好散热、防尘防水性能，明确标准 U 数规格。

5. 存储设备

机架式多盘位网络硬盘录像机，配套大容量企业级监控硬盘，满足长时间录像存储，支持多路视频同步写入、回放。

（三）系统稳定性要求

1. 全部设备可适应口岸、客运站温差、高湿度、雨水暴晒、电磁干扰等复杂环境，支持 7×24 小时不间断稳定运行。
2. 传输链路具备故障隔离能力，单点位设备、线路故障不影响整段监控网络正常运行。
3. 线路敷设规范，供电回路防护完善，杜绝短路、漏电造成设备损毁。

（四）可扩展性要求

1. 交换机预留闲置 POE 电口、光扩展插槽，机柜预留设备安装空间。
2. 硬盘录像机预留空余硬盘盘位，可后期扩容存储容量。
3. 线缆、管道敷设预留冗余长度，后期新增点位无需大规模开槽、重新布线。

（五）施工安全要求

1. 高空点位设备拆装、布线作业必须使用登高特种作业车辆，配套全套安全防护措施，包含高空作业保险、现场围挡、警示标识、防护器材等专项安全措施。
2. 天花、墙体管线开孔施工后，需复原现场原貌，不得破坏口岸原有装修、预埋管线。
3. 施工人员持证上岗，高空作业完成专项安全培训，施工期间做好现场隔离，避免干扰口岸正常通关与旅客通行。

四、采购及维修清单

长途客运站视频监控采购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数量
1	400 万全彩 POE 枪型网络摄像机	1.像素规格：400 万像素，1/2.7 英寸 CMOS 传感器； 2.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等周界防范，人形/车辆智能检测； 3.星光级低照度，最大输出 3200×1800@25fps； 4.支持 H.265 高效编码，超低码流传输； 5.红外+暖光双补光，红外最远 60 米，暖光最远 30 米； 6.具备宽动态、3D 降噪、强光抑制、背光补偿、数字水印； 7.支持 ROI 智能编码，内置拾音麦克风； 8.支持 DC12V、POE 双供电，IP67 户外防护	台	28
2	枪机室外安装支架	室外金属防锈固定支架，适配枪型摄像机安装固定	套	28
3	24 口 POE 接入交换机	支持 VLAN 划分、环路防护、端口限速、远程管理、端口重启；24 路 POE 电口+4 个扩展光口，整机 POE 输出功率 120W 以上，标准机架尺寸	台	3
4	12 芯单模铠装光纤	室外铠装结构，抗拉伸，用于远距离光信号传输	米	1500
5	超六类非屏蔽网线	满足千兆传输国际标准，稳定传输视频信号，整箱 305 米规格	箱	20
6	光纤终端盒	适配 12 芯光纤，内置耦合器，用于光纤端接收纳	个	2

7	SC-SC 尾纤	标准 SC 接口光纤尾纤，用于光纤端接	条	6
8	SC-SC 光纤跳线	SC 接口光纤跳线，用于交换机与终端盒互联	条	6
9	RVV 多芯电源线	RVV2*1.5 规格，户外监控设备供电线缆，耐老化、防水	米	200
10	PVC 防护线管	线缆穿管防护，适配室外敷设使用，标准 25 规格	米	2000
11	9U 机柜	600mmx440mmx502mm	套	2
12	光纤熔接服务	光纤端头熔接施工，附带光损耗检测验收	芯	48
13	网络硬盘录像机	嵌入式 Linux 系统，1.5U 机架式 8 盘位，支持 4K 高清输出；兼容多品牌 IPC，支持前后端智能分析（人脸、周界、高空抛物等）；支持断网续传、录像标签、多模式回放备份；支持云台控制、远程前端管理、云联远程访问；支持硬盘分组、存储配额管理	台	2
14	企业级监控硬盘	单块容量 10TB，7×24 小时不间断运行监控专用硬盘，适配录像机存储扩容	块	16
15	24 口汇聚交换机	24 路千兆电口+4 个千兆扩展光口，大功率 POE 供电；支持 VLAN、防环路、远程设备管理，19 英寸标准机架式金属机身	台	1
16	12U 机柜	600*590*12U/638mm	套	1

横琴口岸现有监控维修更换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	单位	数量
1	2400 万 270 度鹰眼	1.像素规格：全景 2400 万像素，细节 400 万像素；	台	1

		2.六镜头拼接形成270°全景画面，支持画面畸变矫正； 3.内置电动变焦细节镜头，支持AR立体防控，可配置500个防控标签； 4.全景最高分辨率8160×2400@30fps，星光级超低照度； 5.细节镜头45倍光学变倍、16倍数字变倍，云台360°无死角旋转，垂直-15°~90°自动翻转； 6.远距离激光补光，最远补光距离500米； 7.支持区域入侵、越界、进入/离开区域智能侦测； 8.支持画面点击联动跟踪，云台自动变焦定位目标区域，IP67防护		
2	400万全彩POE枪机	1.像素规格：400万像素，1/2.7英寸CMOS传感器； 2.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等周界防范，人形/车辆智能检测； 3.星光级低照度，最大输出3200×1800@25fps； 4.支持H.265高效编码，超低码流传输； 5.红外+暖光双补光，红外最远60米，暖光最远30米； 6.具备宽动态、3D降噪、强光抑制、背光补偿、数字水印； 7.支持ROI智能编码，内置拾音麦克风； 8.支持DC12V、POE双供电，IP67户外防护	台	6
3	室外枪机安装支架	金属防锈材质，替换现场老化、损坏的摄像机固定支架	个	6
4	8口POE接入交换机	8个千兆POE电口+扩展光口，整机POE输出功率120W，具备VLAN划分、环路防护、远程端口管理功能	台	7

5	12 芯单模光纤	用于现场破损故障光缆更换、新增线路敷设，室外铠装抗拉伸	米	1500
6	超六类网线	更换现场老化、破损、信号衰减严重的网线，符合千兆传输标准	米	8500
7	光纤终端盒	12 芯规格，替换现场损坏、老化的光纤收纳端接盒	个	10
8	SC-SC 尾纤	更换损耗超标、老化破损的 SC 接口光纤尾纤	条	6
9	SC-SC 光纤跳线	更换设备间老化、信号损耗大的光纤互联跳线	条	6
10	RVV2*1.5 电源线	RVV2×1.5 规格，更换破损、老化供电线缆，重新敷设为摄像机稳定供电	米	400
11	PVC 防护线管	25 规格 PVC 线管，更换开裂、破损线管，新增管线防护套管，保护内部线缆	米	2500
12	室外防水机柜	标准户外防水机柜，金属防锈壳体，配套 PDU 供电单元，收纳交换机、光传输设备	套	2
13	天花墙体开孔及修复	管线穿墙开孔施工，施工完成后复原墙体、天花原有外观	项	5

五、售后服务、运维及培训要求

（一）质保服务

1. 本项目所有新建采购设备、维修更换设备统一提供不少于 1 年免费质保期。质保期内设备出现故障，供应商 2 小时内远程响应，4 小时内抵达口岸现场完成维修、免费更换故障设备，保障监控系统不间断运行。

2. 质保期内所有线缆、辅材、施工故障免费维修更换，不收取人工、材料额外费用。

3. 提供 7×24 小时全天候线上技术支持，电话、远程调试实时解决平台对接、设备掉线、画面异常等问题。

（二）培训服务

1. 项目完工验收后，供应商组织专项实操+理论培训，培训对象为口岸安防管理人员、运维技术人员。

2. 培训内容包含：摄像机、交换机、录像机基础操作；故障线路、设备排查方法；大华平台预览、回放、报警处置；高空设备日常巡检要点；简单故障快速修复流程。

3. 培训时间、培训地点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培训后提供纸质操作手册。

六、其他实施要求

1. 资料交付：供应商需提供全套设备技术参数文档、设备操作说明书、系统安装图纸、线缆敷设图纸、熔接检测报告、设备清单等完整竣工资料。

2. 实施范围：供应商全权负责本项目所有设备运输、现场拆除旧故障设备、新设备安装、线缆敷设、光纤熔接、系统调试、大华平台对接全流程工作，确保全部点位正常出图、录像、智能功能正常启用。

3. 项目验收：施工全部完成后，供应商提交完整验收资料，组织现场点位逐一测试，测试内容包含画面清晰度、云台跟踪、报警功能、录像存储、平台对接、传输稳定性；全部功能达标后双方签署项目验收报告。

4. 施工管控：施工期间不得干扰口岸正常通关、旅客通行，施工时段、施工区域提前报备口岸管理方，做好现场隔离防护。

附件 2：采购价格清单

附件 3：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

乙方法定代表人身份信息

法 定 代 表 人 证 明 书

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性别：**年龄：**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联系电话：***

日期：2026 年**月**日

单位：***

身份证复印件	